

昌吉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二）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三）依法对全县刑事诉讼、民事裁判、行政诉讼和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

（四）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办理检察机关刑事赔偿事项。

（五）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进行研究，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检察机关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六）负责院机关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负责本院检察宣传工作。

（七）管理全院的计划财务和装备工作。

（八）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县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九）组织开展全院检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以下处室，分别是：

1、刑事、诉讼监督部，包括公诉科、侦查监督科、控告申 诉

科、民事行政检察科、监所检察室；

2、检务保障部，包括办公室、法警队、检察技术科；

3、检察管理部，包括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

4、政工、纪检监察部，包括政工科、纪检组、检务督察室。根据内设机构的调整，经请示县政法委、组织部后，对相关岗位人员也进行了调整、任命。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编制数34人，实有人数42人，其中：在职人数28人；退休14人；离休0人。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497.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97.4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6.19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497.43	小 计	497.4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497.43	支 出 合 计	497.4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 共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专户管理 财政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结余 (不包括中付度 单上结 包国集支额余)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6. 19	446. 19							
	04		检察	446. 19	446. 19							
204	04	01	行政运行	446. 19	446. 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 24	51. 2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 24	51. 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24	51. 24							
			合计	497. 43	497. 4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497.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97.4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6.19	446.19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4	51.2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497.43	小 计	497.43	497.43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497.43	支 出 总 计	497.43	497.4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6.19	446.19	
	04		检察	446.19	446.19	
204	04	01	行政运行	446.19	446.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24	51.2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24	51.2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24	51.24	
			合计	497.43	497.4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4. 97	434. 97	
301	01	基本工资	101. 54	101. 54	
301	02	津贴补贴	148. 43	148. 43	
301	03	奖金	9. 03	9. 0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 24	51. 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经费	54. 14	54. 1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5. 31	35. 3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 28	35. 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4		60. 4
302	01	办公费	17. 3		17. 3
302	05	水费	1		1
302	06	电费	2		2
302	11	差旅费	7. 5		7. 5
302	16	培训费	5. 2		5. 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 5		4. 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9		22. 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06	2. 06	
303	02	退休费	1. 68	1. 68	
303	09	奖励金	0. 38	0. 38	
		合计	497. 43	437. 03	60. 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备注：2019年无项目支出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7.4		22.9		22.9	4.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2019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没有数据。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497.43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497.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446.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24万元。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497.4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497.43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5.98万元，主要原因是2人调入县监察委，1人死亡，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均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支出预算497.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7.43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5.98万元，主要原因是2人调入县监察委，1人死亡，人员工

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均减少。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97.43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446.19万元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2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497.4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5.98万元，下降3.1%。主要原因是：2人调入县监察委，1人死亡，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均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446.19万元，占89.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24万元，占10.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项）：2019年预算数为446.1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4.39万元，下降3.1%，主要原因是2人调入县监察委，1人死亡，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均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元：2019年预算数为51.2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59万元，下降3.01%，主要原因是：2人调入县监察委，1人死亡。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97.43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437.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01.54万元、津贴补贴148.43万元、奖金9.0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1.2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0.9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1.4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68万元、住房公积金35.3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5.28万元、退休费1.68万元、奖励金0.38万元等。

公用经费6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7.3万元、水费1万元、电费2万元、差旅费7.5万元、培训费5.2万元、公务接待费4.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9万元等。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项目支出

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7.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2.9万元，公务接待费4.5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0.00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0.001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维护费比上年有所下降，总体来说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房屋3252平方米，价值119万元。
2. 车辆7辆，价值123.7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7辆，价值123.7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6.7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259.08万元。
5. 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县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县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2019 年 2 月 20 日